

立法委員王婉諭、范雲以及 5+2 位媽媽完整發言稿

立法委員王婉諭

我是四個孩子的媽媽，同時現在也身為立法委員，還是很常被問到，「妳從政之後，家庭怎麼辦？小孩子誰顧？妳老公支持嗎？」卻似乎顯少有人問男性政治人物，你的太太支持你的工作嗎？

因為，社會期許女性的角色，或是女性所必需扮演的社會角色，最重要的就是「媽媽」，以及如何成為一個「好媽媽」。

目前，「好媽媽」的標準仍然單一，而且性別角色分工極度不平等，「媽媽」被要求要承擔主要的家庭責任，以家庭、孩子為中心的守則，給予孩子無微不至的照顧和呵護。

我有位朋友分享了一個非常傳神貼切的經驗，她明明跟孩子的爸爸有經過協調，平時都由爸爸負責接送去幼兒園以及簽幼兒園聯絡簿，但孩子不論發生任何事情，幼兒園老師卻總是直接聯絡她，下意識地將媽媽視為小孩的主要照顧者。

同時，我們的社會還是充斥著「為母則強」的觀念，使得女人在面對育兒的辛苦時，即便是在不合理與艱困的環境下，彷彿也應該具有犧牲自己的時間與事業、默默承擔的韌性和克服萬難的毅力，否則會被貼上「不負責任」或「壞媽媽」的標籤。

這些對母職的不合理、不平等要求，讓現代女性在工作與家庭間蠟燭兩頭燒，更不要說還必須犧牲自己的「興趣」等其他生活面向，這也是越來越多女性選擇不婚、不生的主要原因。

因此，我們不應該再將照顧孩子跟家庭與「母職」劃上等號，而是雙方家長都應該要分工、負擔同等責任的「親職」。

因此，政府應該做的，是提出對策改善身為媽媽、改善雙方家長共同養育孩子的困境，而這也是我一直以來爭取的方向。

我大力爭取平價托育設施的建立，要求教育部確實盤點國中小的空閒教室來建置公共托育，同時要求勞動部落實企業托嬰及教保。此外，我要求工業區開發時，應該要同時規劃建立托育設施。

我提出「陪產檢假」的修法，讓每一個父親、配偶們都能在沒有後顧之憂下陪伴產檢，破除職場懷孕歧視、創造友善生養環境。比方說：先前性別工作平等法，我們就是主張男性也應該有七天陪產檢假，跟女性的產檢假相等，但後來還是被打折扣，變成男性只有多 2 天陪產檢假，還是不平均。

我提出將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的額度改為「實質薪資」的 90%，並增訂獎勵措施，鼓勵爸爸多請育兒假，透過調整性別分工的配套措施，將女性肩上不成比例的顧家重擔，轉換成雙親都應該是育兒角色，令雙親都享有親職權利及共同分擔家庭照顧責任，勞動部也承諾會研議

2022/5/6 「媽媽不需要模範，只需要社會支持」母親節記者會

相關議題，納入下一次改革的修法方向。

往後，我也要持續建立廣泛的親職與家庭照顧制度改革，緩解台灣當前所有育兒家長的職場與生養困境；往後也希望能再研議創設親職教育假，讓有心的家長不會陷入親職焦慮，而是能快樂陪伴孩子成長

立法委員范雲

感謝團體舉辦這麼有創意、突破框架的記者會。

媽媽這個社會角色，承擔了許多期待，這些期待有時過於傳統、不切實際，就成為壓力、更成為女性的枷鎖。今天記者會所分析各縣市「模範媽媽」的選拔標準，有些實在荒謬，卻是我們社會的現況。

媽媽已承擔太多來自他人的壓力！改變錯誤風氣，政府應帶頭。分擔女性的母職壓力、改變既有的性別分工、平衡照顧工作性別不均，一直是我在立法院努力的目標：

昨天我也舉辦母親節記者會，要求國健署全面改版孕婦手冊，更正錯誤資訊和刻板印象，納入伴侶角色，給孕婦支持，而非恐嚇。

我提出七天有薪家庭照顧假、防疫照顧津貼，分擔現有照顧壓力；我同時要求各部會極力避免照顧工作仍落在女性，如要求科技部鼓勵男性育兒，改變現有育嬰留停制度。

我更提出性別平等工作法全面修正，提高非懷孕配偶的請假天數（2 個月產假<->1 個月陪產暨親職假），若只有懷孕一方可請假，可能造成職場懷孕歧視，也隱含育兒壓力又傾斜的風險。去年，我們爭取到雙方都有實質 7 天的產檢、陪產檢假，接下來，我也會持續推動未竟的其他假別。

我非常認同今天訴求，我昨天說「孕婦是人，不是生產機器」，我今天要呼應「媽媽是人！不是相夫教子、侍奉公婆的免費勞工！」

每位媽媽、每個家庭、每種教養方式，都值得尊重；多元樣貌的女性，都能自由生活，是台灣社會要一起努力的方向。給予足夠的性別政策及社會支持，是政府的責任；推動與監督更進步的法律和制度，則是我身為立委的職責。

我會在立法院持續努力，讓更多母職的樣態被看見、被支持，讓每一位媽媽，都能安心地成為自己。

2022/5/6 「媽媽不需要模範，只需要社會支持」母親節記者會

小 池 媽媽，家庭職場兩頭燒

近半年，我正為了即將滿三歲的兒子煩惱幼兒園的選擇，我們是雙薪無後援家庭，我最優先的考量的不是餐食的均衡、不是教學的內容，而是需要挑選至少能延拖到晚上七點的學校。不幸的，多數學校的回應多是最晚六點或六點半，能到七點的也多半要求家長盡早接走，老師會殷殷提醒托到七點才離開的小孩寥寥可數，更擔心影響孩子的心情，而且對於學校來說，幼教老師的加班又何嘗不是問題？

需要這樣的考量必須回歸到長工時的現況，大多數朝九晚六的工作型態，即便準時下班，加上通勤時間，能接到小孩的時間就是剛剛好七點，我幾乎天天是用跑的去接孩子．．．我在思考下一份工作的同時，都在評估這份工作能不能讓我兼顧育兒？

如果少子化的社會需要我們努力生育，但在職場環境與托育制度幾乎斷裂的狀態下，無後援的雙薪家庭如何銜接？不友善的環境製造出來的問題遠遠不是錢可以解決，需要正視雙薪家庭的工作型態且女性不理所當然視為工作犧牲的一方為前提，提出更符合現實的解方，比起調高育兒津貼更能促進生育率。

曾穎凡 媽媽，產後七天就決定退母乳

產後七天決定喝麥芽水退奶，當時快哭了，自己也很矛盾，有那種愧疚心理，我覺得寶寶需要我啊，我怎麼可以這麼自私把他的食物搶走，可是我那時候因為很快就要回去工作，而且30天就把他送到托嬰中心，沒有辦法每天在那裡擠奶冰奶。所以最後還是決定退奶，其實是我自己困在裡面走不出來。我覺得那個時候就變成撐下去會很辛苦，但是退掉了又會很自責，媽媽怎麼這麼倒楣。我聽過好多在公司陰暗檔案室、會議室、廁所裡面辛苦擠奶的媽媽。很多媽媽作法跟我一樣，但不是自己本意，是不得做出這個選擇，現在推的母乳友善空有口號，但沒有更長的產假、友善哺乳空間支持，退奶是必然的。

葉鈺婷 媽媽，伴侶比自己更會照顧小孩

大家好我是葉鈺婷，一位創作歌手，也是一個三胎都居家溫柔生產的母親。

我想每個媽媽都了解生產對於女性、家庭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除了迎接新生命、成為母親這個身份也是人生中很大的轉捩點，我在成為母親之後才發現伴侶比我更會照顧孩子，所以我們也成為男主內女主外的家庭，但是還是會遭受「為什麼媽媽不在家照顧孩子？爸爸不出去工作」等等的關心問候，我想每個家庭都有自己選擇分工的方式，有時候社會大眾的關心方式是會讓我們很有壓力，似乎一定要按照各位建議的方式才是對的，但是真的是這樣嗎？這是大家可以正視思考的議題！

2022/5/6 「媽媽不需要模範，只需要社會支持」母親節記者會

最後，每個孩子出生後，主要照顧者幾乎是 24 小時待命沒有喘息時間，如此也容易造成許多社會問題，希望政府能開始推動像韓國「育嬰幫手」這樣子貼心的服務，如此一來也能帶動托育服務的就業機會，讓所有家庭及就業者能夠相互共好。

詹斯閔 媽媽，準單親，邊讀大學邊帶孩子

現場各位朋友大家好，我是詹斯閔，目前是碩士班一年級的學生，通常我會說自己是地方小媽媽。為什麼說是小媽媽？因為我在大學四年級的時候，意外生了小孩。一邊當大學生一邊照顧剛出生的嬰兒，這個狀況很不典型，讓我遇到很多挑戰。

首先我沒有雄厚的經濟資源，小孩生父能提供的有限，照顧責任都在我身上，幾乎就是單親了。意思是說，如果我沒有花大錢讓他去私立托嬰機構，我只能休學。有一兩年的時間，我陷入非常深的焦慮，如果我不能讀完大學，到底以後我能找到什麼工作，我要怎麼有收入養大孩子。

當時我曾經打電話到學校的生輔組，表達我的困境，行政人員說他們幾十年來第一次接到這種電話，因為他們預設每個學生都是未婚沒有小孩的。我要說，我讀的是排名非常前面、資源很豐厚的大學。顯然現行法規對懷孕或育有子女的學生的相關保障，對教育現場的人來說，是非常陌生的。

我一直在想，二十到三十歲之間女性的身體，就生理來說，其實比較能承擔懷孕的辛苦。為什麼大家普遍覺得讀書求學的女性就不會生養小孩？如果撇開大學生不說，難道沒有讀碩士和博士的人有小孩？我也會注意學校有沒有哺乳室，有沒有讓教職員可以送托的機構，就算學生用不到，總會有老師需要吧？事實上這些設施都很缺乏。

對我來說，最核心的課題是，為什麼我想要讀書、想要追求知識，會跟當一個好媽媽，變成衝突的兩件事呢？我想要用我的經驗讓大家知道，政府缺乏完善的公共托育機構，對我這樣的潛在族群有多大的影響。

最後我想分享，我是在歐洲當交換學生的時候生下小孩的。當地醫院的人問我的第一件事是：你要不要出養小孩。他們說，不是因為你是外國學生我們才這樣問你，每個來我們醫院生產的父母，我們都會問。因為父母對小孩的愛從來就不是天生的。

我想說，請政府不要再用任何模範標準，告訴我們該怎麼愛小孩。請提供更健全的政策，讓我們用更自在、更不必犧牲自我的方式愛小孩。

陳夢靈 媽媽，多元性別家庭

我，陳夢靈，夢母三遷 12 年前從台北移民到宜蘭生活，只求為孩子們尋得一處適合生長學習的環境，過著假性單親職業媽媽的生活，光是為了北上開會，我特別把所有會議安排同一

2022/5/6 「媽媽不需要模範，只需要社會支持」母親節記者會

天，然後兩個孩子整日托嬰。一天有時高達 3000 元。

當年我與從事藝術工作者的前夫已分居多年，同時期又照顧病母，如果能有更友善的臨時托兒機制或喘息服務，對當時身母親、女兒、妻子三重身份的我就不會那般心力交瘁。

走完 13 年婚姻後我再婚，成了同志家庭，孩子一開始的接收度不高，一直很怕同學跟外人的目光，我跟我老公決定攜手努力維護一個家庭，其實一直到現在孩子們還是有這樣的壓力。

同志婚姻與異性婚姻一樣，媽媽都得維持家庭情緒和睦安康而不斷付出，比如孩子不聽話或者生活習慣表現差勁，都得給予教育溝通，也與再婚伴侶協議安排和計劃涉及情感和實務的一切家事。

媽媽難為，請大家為母親權益把關，家務活分配公平，可以幫助減輕母親的精神負擔這樣就會釋放更多的精神能量來關注自己，讓每位媽媽心靈都有餘裕，人就會變溫柔開闊起來。

Valma 媽媽，高齡媽媽（代讀）

-我是過期媽媽嗎？-

從小在很多長輩的影響下，我也常幻想著長大後 24 歲大學畢業、26 歲結婚然後 28 歲生孩子，且要生兩個！！

但現實是大學畢業後領著 22k 一邊租屋一邊還著學貸，最後 32 歲結婚而學貸則是一路還到 34 歲。

在 30 歲前後，身邊排山倒海而來的各種催婚及對年齡的恐嚇「再不結婚，卵子都要老了！」、「女人老了就沒人要了！」、「妳知道高齡產婦生出異常小孩的比例有多高嗎？」。

結了婚之後接踵而來的催生沒停過，但我們夫妻考量了許多外在環境及自身的條件後決定先緩緩。一直到了 36 歲才開始覺得可能可以有個孩子，「那先去婦產科追蹤一下卵泡吧！」我提議，而初診的婦產科醫師看了看我的資料就直接斷言我年紀大了不好受孕。後續做了許多檢查即便報告都正常，醫生往往都還是會加句「畢竟高齡了嘛……」我到底是多老了呢？我常常忍不住地想著。

在 39 歲的這一年順利的懷孕了，目前肚子裡的孩子將會成為我最棒的 40 歲生日禮物。只是產檢的過程中以及和朋友分享喜訊時，不免不停不停的被提醒我是「高齡」媽媽，但卻有些人會稱讚大我一歲的先生的（性）能力很好，真的很荒唐，怎麼不稱讚我的卵子活潑呢？（笑）像我們這樣的產婦真的需要被稱為高齡嗎？如果社會稱 7、80 歲為樂齡，稱 5、60 歲為熟齡，又何以稱 34 歲以上的產婦高齡呢？

社會何時可以停止對女性年齡的追殺？從婚姻、生育及育兒的各種不停提醒和指導對女性來

2022/5/6 「媽媽不需要模範，只需要社會支持」母親節記者會

說往往不是善意而是綑綁和標籤。我喜歡 39 歲的我，也覺得此時的自己較有餘裕、能較成熟的迎接孩子的到來，不論在什麼年齡生育，每一個孩子的降臨都是奇蹟，每一個女性都是歷經辛苦及考驗才能得到母親這個職位。或許世界上有不適任的父母，但沒有過期的父母。

尼克 同志家長 (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轉述)

「請問是你哥哥捐的精子嗎？」

我是已婚女同志，2019 年可以登記結婚之後，我跟伴侶一直希望有個小孩，但因為法律還不允許我們在台灣使用人工生殖技術，所以準備有孩子這件事就花了很長一段時間討論跟準備。另外，我最擔心的事情就是公司友不友善，因為是我太太要生小孩，如果我要請育嬰假，就必須要先完成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流程，我成功成為孩子的養母後，我才能夠開始申請，所以在法律上，不是孩子一出生，我就是孩子的家長。

因為不在都會區工作，根本不知道有沒有同志家長成功申請過，只好一直問其他外縣市的同志家長有沒有申請的經驗，後來也諮詢了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確定勞動部有相關說明後，我才敢繼續準備申請育嬰假的流程，大家對於同志怎麼有小孩都不太了解，為了孩子我們也只能一直尋找友善的成長環境，我最近就在思考要不要換工作？換到其他縣市會不會對孩子成長更好？

沒想到在最近的面試經驗裡，有一間的副院長披頭就問我，你到底是男生還女生？我說女生。他說：那這上面寫的配偶？我說我們是同志家庭。他說那有領養小孩嗎？我說我們有生一個小孩！對方居然披頭問我是什麼管道？請問是你哥哥捐的精子嗎？

我真的不懂這跟我面試工作的關係是甚麼？同志要在台灣生養小孩，有這麼困難嗎？

【敬邀加入不小盟媒體 line 群組，即時取得新聞稿及相關附件】



<https://line.me/R/ti/g/3LcQCm9ScW>

【主辦單位】

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https://www.facebook.com/tgeea>

不會教小孩行動聯盟 <https://www.facebook.com/notsotiny.org>

生育改革行動聯盟 <https://www.facebook.com/BirthReformAllianceTW>

【媒體聯絡人】陳 儀 (不會教小孩行動聯盟理事長) 0922-500621